

出手“四连招”打出“组合拳” 用心用情回应群众诉求

# 赣州扎实推动信访优质高效办理

今年3月以来,信访总量大幅下降,优秀办理件数逐月上升,上级肯定群众点赞

## 我为群众办实事

◆本报记者张林霞  
通讯员陈颖飞 钟小明

“县生态环境局在办理信访过程中,胸怀中心大局,心系群众利益,敢于担当负责,行动有力有效……”日前,江西省赣州市定南县县委、县政府发文对定南生态环境局予以表扬。

这纸表扬源于定南生态环境局坚持为民初心、用心用情推动县内某医院排气噪声扰民信访问题得到高效有力化解,收获了信访人的高度评价。

### 优秀办理件数大幅增加

“今年以来,赣州因信访问题得到有力化解,获得群众点赞的例子有很多。”赣州市生态环境局信访中心负责人说。

为整合信访职能,优化机构设置,今年3月赣州市生态环境局成立信访中心,做到民有所呼、必有相应,多措并举创新“连环招”打出“组合拳”,聚力强化全国生态环境信访投诉举报管理平台(以下简称12369平台)这一“主阵地”管理,全力推动全市生态环境系统信访投诉举报件规范、优质、高效办理,实现信访总量不断下降。

据了解,信访总量从3月份464件降至6月份313件,全市办件质量和水平明显提升,信访矛盾得到有效化解,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 建立“日抽查月通报”制度

“赣州环境信访优秀办理件数从3月份两件增至6月份23件,呈现逐月上升趋势。这得益于赣州建立连环招之一的‘日抽查、月通报’制度。”赣州市生态环境局信访中心工作人员王慧霞介绍说。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信访中心推出12369平台信访投诉举报件办理“日抽查、月通报”制度,用好用活信访举报数据资源,做深做细信访举报分析研判,利用信访小数据形成监督大决策,积极发挥了信访举报“晴雨表”和领导决策“情报部”的作用。

4月,赣州市生态环境系统选取推送“反映寻乌县上郡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挖矿废水直排河道”投诉举报件的办结回复作为优秀案例。

寻乌生态环境局在整个办件过程中与投诉举报人保持了良好的沟通,不仅调查详实细致、问题处理到位、回复条理清晰,还上传水质监测数据报告有力佐证,投诉举报人一同参与了调查处理过程,对调处人员的耐心细致表达

了高度的赞赏。

赣州市采取正面激励和示范引领的做法,加强对优秀典型办件进行推广宣传。同时,将办结回复中出现的问题分地区、分类型提醒通报,实现好的经验做法及时共享,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有效促进了全市办件水平的提升。

### 加大办结回复抽查比例

“市级的抽查能及时发现我们在信访投诉举报件办结回复中出现的问题,为我们提供了很好的指导和促进作用,对照抽查标准,我们立行立改,办结回复中优秀办理件有了明显增加。”瑞金生态环境局信访工作人员刘念说。

赣州市实行的信访工作连环招之二为加大抽查比例。为加强对全市信访投诉举报件办理情况的监督管理,信访中心不断加大信访投诉举报件办结回复的抽查力度,对抽查不通过的问题采取一般类问题和严重类问题分类管理。

3月份至6月份,市级不断加大抽查力度,抽查率从36.43%提高至83.23%,实现二季度部、省两级抽查全部通过。

### 推出规范回复示范模板

“反映崇义县力道新能源有限公司每天24小时机器作业、严

重扰民”这个投诉件就是按照市局提供的模板进行答复的,信访人很满意,效果明显。”崇义生态环境局信访工作人员朱安和说。

赣州市实行的信访工作连环招之三为推出规范回复模板。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信访中心立足“一个中心,三个基本点”,围绕“解决信访问题”为中心,聚焦办件回复要素是否完整、环境违法行为是否处理到位、信访诉求是否得到合理解决三个基本点,推出规范回复模板,充分运用规范回复模板的示范、指导作用,促使12369平台信访投诉举报件办结回复质量和水平整体大幅提升。

实施模板回复后,赣州各县(市、区)对标对表,查找出了办结回复中存在的短板,在引用举报编号、明确反映情况是否属实、答复举报人情况等问题上得到了明显的改善,群众好评率得到大幅提升。

### 建立不受理依据法条库

“原来我为找出夜间直播噪声、汽修店喷漆、秸秆焚烧、小规模养殖等投诉举报的不受理依据,常常要翻看查找法律条款半天,自从使用市局建立的不受理依据法条库后,我现在能快速准确地找到不受理依据的相关条款,并且指导信访人准确找到相应职能部门。”刚刚加入信访工作

系列的赣县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师小涵说。

赣州市实行的信访工作连环招之四为建立不受理依据法条库点对点帮扶。

因年初信访机构改革,信访工作人员有了较大的调整,针对新手把握不准环境保护职能范畴的问题,赣州市生态环境局信访中心根据《江西省环保领域信访问题法定途径清单及法律依据》,结合《赣州市城市管理条例》及《赣州市直有关部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清单》等多个文件要求,建立了不受理依据法条库。针对信访投诉举报件办理质效不高的县(市、区),赣州市生态环境局信访中心坚持“不落一个”的原则,突出练内功、强能力,采取手把手、点对点的重点帮扶,助力县(市、区)信访工作人员练好“身板”、当好“行家”。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信访中心还立足“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加强过程管控,坚持“首问闭环”,严格落实首问首办责任,聚力提升信访投诉举报办结回复质效。

下一步,赣州市环境信访工作将以群众满意为目标,坚持特事特办、快办快结,把“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做实做细做好,第一时间回应公众关切,对群众反映的每一个问题都用“温度+速度+准度”的方式予以回应和解决。

本报讯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郝明金近日率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就贵州省贯彻实施《长江保护法》情况开展执法检查。

### 依法治江管水取得积极成效

从此次执法检查的情况看,贵州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长江流域保护工作,制定出台了《贵州省长江经济带环境保护规划》等一系列配套实施方案,并协同四川、云南开展赤水河流域保护共同立法,颁布赤水河流域保护“共同决定+条例”,以系统性思维和法治观念完善三省协同保护机制,形成上下游联动、干支统筹、左右岸合力,推动省际间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共同治理,构建赤水河流域共抓大保护新格局。

2021年,贵州全省长江流域四大水系水体水质综合评价均为“优”,水质优良比例达到96.25%,赤水河、乌江等长江上游重要支流水质明显改善,赤水河干流水质总体稳定在Ⅱ类,水质优良率为100%,乌江干流水质总体提升至Ⅱ类,水质优良率为96.7%,贵州省依法治江管水取得积极成效。

### 长江流域绿色发展水平有待提高

执法检查组指出,要看到长江保护形势依然复杂,隐患依然较多,绿色发展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长江流域跨区域司法协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目前贵州省与云南、四川等省份构建了赤水河流域环境司法协作机制,乌江流域环境司法协作机制尚未完全构建。

二是行政执法与环境司法的衔接还不太顺畅。如长江十年禁渔工作中,部分基层单位对禁渔法律法规的理解还存在分歧,不利于打击违法犯罪。

三是进入司法程序的生态环境破坏案件,需要修复生态环境的,生态环境修复方案的制定、监督、验收、效果评估等存在困难。

四是各地对法律的宣传落实力度不一,行政处罚与刑事处罚“倒挂”,配套性立法和技术标准未及跟上。

### 切实维护长江流域环境公共利益

对此,执法检查组提出相关建议。

一是进一步强化跨区域、跨部门的协调配合,进一步完善长江流域环境司法跨区域协作机制,推动相关协作协议落地见效。加强行政机关和司法机关的沟通协调,加强信息共享、重大案件会商、证据调取采信、案件线索移交、案件集中管辖等方面的工作对接,形成多方共治环境治理格局。

二是认真研究长江禁渔工作存在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问题、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的证据标准、量刑标准问题、生态补偿问题等,为打赢长江十年禁渔持久战提供制度基础和法律保障。

三是鼓励和支持检察机关、行政机关积极提起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特别是加强长江流域环境污染、水土保持、矿山恢复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石漠化治理、长江流域河湖岸线保护等方面的公益诉讼工作。全面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修复理念,研究解决环境修复中的方案制定、监督、验收等问题,进一步探索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实现对受损生态环境的修复,切实维护长江流域环境公共利益。

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赴贵州检查并提出建议

# 找准贯彻实施长江保护法的切入点 and 着力点

郭薇

“四单一函一通报”实现林草部门和苏木乡镇街道场齐抓共管

# 翁牛特旗构建林草资源保护新格局

本报记者李贤义赤峰报道 为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林草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探索形成“四单一函一通报”的管理模式,力推林长制工作往深里走、往实里做。

何谓“四单一函一通报”?翁牛特旗林草局局长陈宗涛介绍说,四单即资源清单、工作清单、责任清单、工作提醒单,一函即督查督办函,一通报即工作督查通报。

### 明确资源清单,建立工作清单

目前,翁牛特旗森林总面积共33.4万公顷,森林覆盖率29.6%,草原总面积23.4万公顷,草原植被盖度62.9%,自然保护区面积4.9万公顷。

“在全面摸底基础上,我们形成了旗级总资源清单1份,苏木乡镇街道场级资源清单44份,嘎查村级资源清单246份。”陈宗涛介绍说,同时还确定目标任务和各部门、地区职责范围,确保生态资源管护工作落地落实。

一是将各苏木乡镇街道场本年度涉及林草行业需要完成的具体工作进行梳理整合并形成工作清单(六大类20个事项)。

二是与嘎查村签订保护协议,提高广大林地和草牧场承包经营户的森林草原资源保护意识。截至目前,全旗各苏木乡镇街道场、国有林场已全部完成保护协议签订工作,共签订林地保护协议59260份、草牧场保护协议68203份。

“通过工作清单能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各级林长组织领导责任区域森林草原资源保护发展工作,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草原资源目标责任制。”陈宗涛就此表示。

### 厘清责任清单,加强督查督办

为进一步明确管护责任,翁牛特旗建立了旗乡村三级组织体系,共设立旗级林长2名,副旗长8名;苏木乡镇级林长44名,副旗长179名;嘎查村级林长229名,其他村级单位林长17名,副旗长822名。

同时,翁牛特旗还实行网格化保护和管理,落实管护网络和管护人员,建立嘎查村级林长、监督员、网格员“一长两员”的工作机制,全旗以自然村为单位共划分管护网格1412个,护林护草员1563人。

建立健全督查通报制度,建立动态跟踪机制。对每季度需要开展的、未及完成的工作,翁牛特旗及时进行工作提醒并建立相关台账,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教育。在收到工作提醒单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各级林长制办公室要向旗级林长制办公室提交工作落实情况。

截至目前,翁牛特旗已分别向17个苏木乡镇街道场、8个国有林场下发两次工作提醒单,规范提醒函询诫勉工作。

同时,翁牛特旗每半年对各苏木乡镇街道场林长制工作开展落实情况进行1次全方位督查督办,每年年末组织一次考核。

针对督查督办各地区林长制工作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翁牛特旗进行通报并明确整改时限。截至目前,已下发督查通报1次。

“‘四单一函一通报’的管理模式,实现了林草资源保护从林草部门‘唱独角戏’到各苏木乡镇街道场的‘大合唱’,真正构建了齐抓共管、资源整合、同向发力的林草治理新格局,共筑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屏障。”陈宗涛最后强调说。



汛期来临,为保障辖区水环境安全,山东省济宁市持续开展黄河暨南四湖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水生态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涉水企业环境违法行为。图为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大白湖新区分局执法人员冒雨巡查,现场提取水样。 赵满义 董若义供图

# 宝钢股份:发布国内钢企首份气候行动报告

宝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股份)日前发布《宝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气候行动报告(2021)》。这是我国钢铁企业首份气候行动报告,深入阐述了宝钢碳中和工作中长期目标及行动路径规划,并全面展示了公司绿色低碳产品布局。

当今,绿色低碳正成为全球共识和时代潮流,我国钢铁行业也正加速进入以低碳引领产业变革的关键时期。宝钢股份深入践行生态文明思想,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号召,全面推进碳中和行动,在绿色低碳发展领域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果。

《报告》是宝钢积极回应客户、投资者、监管机构对公司应对气候变化相关信息披露的期待,严格依据金融稳定理事会(FSB)2017年发布的《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建议报告》框架指引,由公司各专业部门会同国际知名会计师事务所共同编制形成,共包括气候变化风险和机遇、碳中和战略、碳中和行动、温室气体排放等九个章节,明确了至2035年的3个5年分阶段减碳目标和绿色产品规划。

《报告》显示,宝钢股份重点从极致能效、氢基竖炉、绿色能源助力、富氢碳循环高炉、智慧制造、加大废钢利用六大方面入手,大力推进钢铁制造端绿色化进程。建立自身的节能低碳商业可行技术库,快速推广最新的节能低碳技术,全工序追求极致能效,5年累计技术节能46万吨标煤。

2020年,投资改建430m³常规高炉为富氢碳循环高炉,2021年进行第二阶段试验,目前正在进行第三阶段的试验建设施工中。2022年2月15日,总投资18.9亿元的百万吨级氢基竖炉低碳冶金示范性项目开工建设。宝钢从2018年开始绿色电力交易,2021年达到13.7亿千瓦时,同时大力开发建设房屋顶光伏,装机容量从2019年的90MW到2021年的196MW,成为国内最大的屋顶光伏项目,计划2027年屋顶光伏装机达到500MW。

同时,宝钢股份通过“生产低排放产品”和“为客户提供更优风险和机遇、碳中和战略、碳中和行动、温室气体排放等九个章节,明确了至2035年的3个5年分阶段减碳目标和绿色产品规划。”

据了解,长江干流乌东德、白鹤滩、溪洛渡、向家坝、三峡五大梯级电站和全球在建规模最大的白鹤滩水电站项目中,均应用了大量宝钢新能源用钢。宝钢硅钢产品应用于中核集团福清核电6号机组,每台机组预计每年发电能力近100亿千瓦时,相当于每年减少标准煤消耗312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816万吨,相当于植树造林7000多万棵。公司于2021年推出的新能源车整体解决方案,成为新能源车电机用钢的重要选择。

值得一提的是,《报告》披露了公司的温室气体排放实绩。按照国际标准ISO14064和ISO14025,公司分别从组织和产品两大层面对温室气体排放进行核查验证,并邀请了权威的第三方机构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SGS)和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Intertek)进行验证。

《报告》同步展示了宝钢股份发布环境产品声明(EPD)情况。环境产品声明是由第三方验证的,科学的、可比的、国际认可的LCA总结报告,是一种承载了产品全生命周期透明且可对比的环境信息文件,在国际上具有较高认同性,在规

范量化产品环境足迹、满足全价值链绿色低碳数据需求、帮助下游企业获取准确的钢铁材料环境信息实现绿色采购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宝钢股份早在2011年就独家发布了五大产品环境声明,并于今年5月在中国钢铁协会建设的EPD平台上发布了热轧、线材两份环境产品声明。

宝钢股份党委书记、董事长邹继新表示,2021年是宝钢股份绿色低碳发展新征程的起始

年。公司在加快各类低碳技术创新进度的同时,深耕下游低碳产品市场,携手全产业链奔赴净零碳未来。

应对气候变化的挑战是现实、严峻、长远的,公司将持续加大绿色低碳转型力度,始终聚焦于探索更多减碳途径,采用负责可信的气候行动举措,为构建碳中和社会作出积极贡献,努力创造美好的可持续发展未来。

刘振东



宝钢已建成的超大型屋顶光伏发电项目。